

货物类需求书

东实道滘数智园 A 栋 13-16 层装饰装修材料采购需求书

1、项目信息

1. 项目名称：东实道滘数智园A栋13-16层装修材料采购

2、货物采购需求

采购货物情况，包含东实道滘数智园A栋13-16层装修工程施工所需的墙地面、天花及隐蔽工程所需的各项材料，详见《综合材料采购清单》：

本需求书的采购货物，需提供货物价款等额的、合法的、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。

3、交货要求

3.1. 交货期：接收到项目部实际指令要求，7天内到货，对于部分货源不充足需要订购的材料，报价人需跟采购人进行沟通并经采购人同意后，可延长交货期。

3.2. 交货地点：

序号	交货地点	详细地址	备注
1	东莞道滘	东莞市道滘镇东实智数园 11 号楼 A 栋	/

3.2.1 在货物移交给采购人并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前，货物的损耗、毁损、灭失的风险和责任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。

3.2.2 采购人有权修改、变更货物数量，货物单项变动数量不超过 10%且合同价款不超过采购最高限价，供方应予以配合，及时调整，双方根据实际供货情况据实结算。

4、技术要求

- 1.满足国家、行业及地方技术规程、规范要求

5、质量与验收要求

5.1.供方所供货物须符合国家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、行业规范及相关的质量标准并达到使用要求。

5.2.供方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原厂生产的、非组装的、全新的、未使用过的货物（含零部件、配件、随机工具等），随机配备的所有配件必须为原厂原配，表面无划伤、无碰撞的痕迹。有原厂包装的，应附有合格证、货物出厂质量合格证明书、技术说明等；如是加工制品应当按采购清单材料要求制作，提供相关材料的合格证、货物出厂质量合格证明书等相关证明资料，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提供加工制品的出厂检验、检测报告等相关证明资料。

5.3.供方提供的货物运输到达交货地点时的包装必须是完整的，由采购方签收后方可拆包安装。

5.4.供方提供的货物保障须按备件出厂的标准包装，但应考虑到防漏、防潮、防震、防盗和

可能会发生的野蛮装卸等运输及多次装卸之需要。货物开箱后，如采购方发现有任何质量问题（如外观有损伤），供方必须立即以同样型号的货物在采购方限定的时间内更换。

6、质保期要求

质保期为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2 年，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。

7、报价及款项支付

7.1.费用范围

本项目报价包括但不限于材料费用、装卸费、运杂费、检测费、正常保险费、人工费等完成项目的全部费用。

7.2.付款方式

7.2.1 本合同下所有款项均使用人民币支付。

7.2.2 付款方式为：

（1）货到付款:合同范围内货物运抵现场并验收合格后，提交请款资料齐全后，支付至实际货物总价的 100%；

（2）如因供应商迟延开具发票、提供请款资料不符合要求的，采购人有权相应地延后支付。